

葡萄乐园项目-游乐设备采购及安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1301000274002292001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一、招标条件

本葡萄乐园项目-游乐设备采购及安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325万元,招标人为江苏果农汇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总投资额325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葡萄乐园项目-游乐设备采购及安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葡萄乐园项目-游乐设备采购及安装:

3.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3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3.4 投标人拟报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并提供社保缴纳凭证(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社保缴纳时间为2024年06月-2024年11月。

3.5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6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6.1 投标企业及项目负责人未被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投标、不出借挂靠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采用信用承诺方式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3.6.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3.6.3 本工程招标工作执行苏信用办[2018]23号关于印发《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在评标阶段,投标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评标委员会不得推荐该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至发出中标通知书的期间,公示的中标候选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重新确定中标人。惩戒期限自网站上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开始,直至撤销或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信用江苏”www.jscredit.gov.cn公布为准,惩戒期限自网站上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开始,直至撤销或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2-11 09:50到2024-12-18 17:30

获取方式：先登录“海州区阳光采购平台”（<http://180.103.103.123:8100/>）线上报名，再至连云港东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连云港市海州区学院路8号综合楼408室）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1-02 15: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1-02 15:00

开标地点：连云港东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连云港市海州区学院路8号综合楼408室）

七、其他

葡萄乐园项目-游乐设备采购及安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葡萄乐园项目已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江苏果农汇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葡萄乐园项目-游乐设备采购及安装 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招标范围：葡萄乐园项目-游乐设备采购及安装，详见第五章货物需求；

2.2交货地点：以招标人指定为准；

2.3交货期：90日历天（含生产、运输、调试、验收等）；具体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2.4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5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现行最新技术标准

2.6最高投标限价：325万元，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2.7质量保证期：其投标产品质量保证期至少达到二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资格后审）

3.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3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3.4 投标人拟报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并提供社保缴纳凭证（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社保缴纳时间为2024年06月-2024年11月。

3.5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6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6.1 投标企业及项目负责人未被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投标、不出借挂靠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采用信用承诺方式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3.6.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3.6.3 本工程招标工作执行苏信用办[2018]23号关于印发《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在评标阶段，投标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评标委员会不得推荐该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至发出中标通知书的期间，公示的中标候选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重新确定中标人。惩戒期限自网站上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开始，直至撤销或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和“信用江苏” www.jscredit.gov.cn公布为准，惩戒期限自网站上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开始，直至撤销或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

4.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获取时间及方式：请投标人于2024年 12月 11日至2024年 12月18 日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先登录“海州区阳光采购平台”（<http://180.103.103.123:8100/>）线上报名，再至连云港东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连云港市海州区学院路8号综合楼408室）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最终报名情况以线下报名为准。报名审核通过后自行从“海州区阳光采购平台”下载招标文件。

5.2 报名时需携带下列资料：

- （1）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2）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3）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3 招标文件工本费为500元/份，售后不退。

注：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能够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并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招标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资格审查。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01月02日下午15时00分；

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为：连云港市海州区学院路8号综合楼408室（连云港东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 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海州区阳光采购平台 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江苏果农汇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宁海街道电子信息产业园办公大楼 2 层 208 室

联 系 人：吉工

电 话：0518-8519121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连云港东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学院路8号综合楼408室

联 系 人：尚工

电 话：0518-8582268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苏果农汇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宁海街道电子信息产业园办公大楼 2 层 208

室

联 系 人：吉工

电 话：0518-85191213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连云港东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人民东路139号A幢二单元1层

联 系 人：尚工

电 话：17826532626

电 子 邮 件：125667268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好（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